

自在生活危疾保  
ManuCritical Care



在人生路上，各自朝著目标不断努力、为实现梦想而拼搏、为兑现承诺而奋斗。怎可以被突如其来的疾病，打乱前进的步伐？

「自在生活危疾保」为您和挚爱遮风挡雨，协助应付危疾所带来的医疗费用、因未能如常工作的收入损失、以及康复期间的额外支出等，让您和挚爱活得轻松无忧。



康复之路 轻松度过

免费验身计划 及早察觉病源

全面危疾保障 轻松自在

自在生活危疾保

一保再保 安心无忧

额外保障 加倍安心

### 康复之路 轻松渡过

「自在生活危疾保」就60种危疾(当中包括癌症、中风及突发性心脏病)(见以下「受保危疾列表」部分)提供财务支持，免除经济上的担忧，并保障生活质量免受突如其来的医疗支出而改变。

本计划更提供预先赔偿保障，涵盖血管成形术、原位癌保障或指定的儿童疾病。此外，如果受保人在75岁前不幸患上睾丸癌或前列腺癌，本计划会提供相当于名义金额10%(见以下「重要事项」部分)的额外赔偿。当索偿获批后，受保人可从美国顶级医院就危疾寻求第二医疗意见<sup>1</sup>。

### 全面危疾保障 轻松自在

本计划提供全面的危疾保障直至受保人75岁。您可根据您的预算，选择10年、15年、20年或至受保人65岁的保费缴付期。在您选择的保费缴付期内，保费不会随受保人年龄而递增<sup>2</sup>，但并非保证不变。

此外，受保人可享有寿险保障，身故赔偿金额为已缴基本计划保费<sup>3,4</sup>的110%。本计划同时提供非保证每年红利<sup>5</sup>，可作为应付未来的医疗开支的额外储备。

### 免费验身计划 及早察觉病源

及早了解健康状况，才能防患于未然。当保单生效后，受保人可享用每两年一次(在保单生效期间共五次)的免费身体检查，并可选择心血管疾病风险评估、糖尿病风险评估、基本健康检查计划或青少年 / 男士 / 女士健康检查计划<sup>6</sup>。

### 额外保障 加倍安心

若想进一步加强保障，您可考虑附加有关早期危疾的附加保障。

### 一保再保 安心无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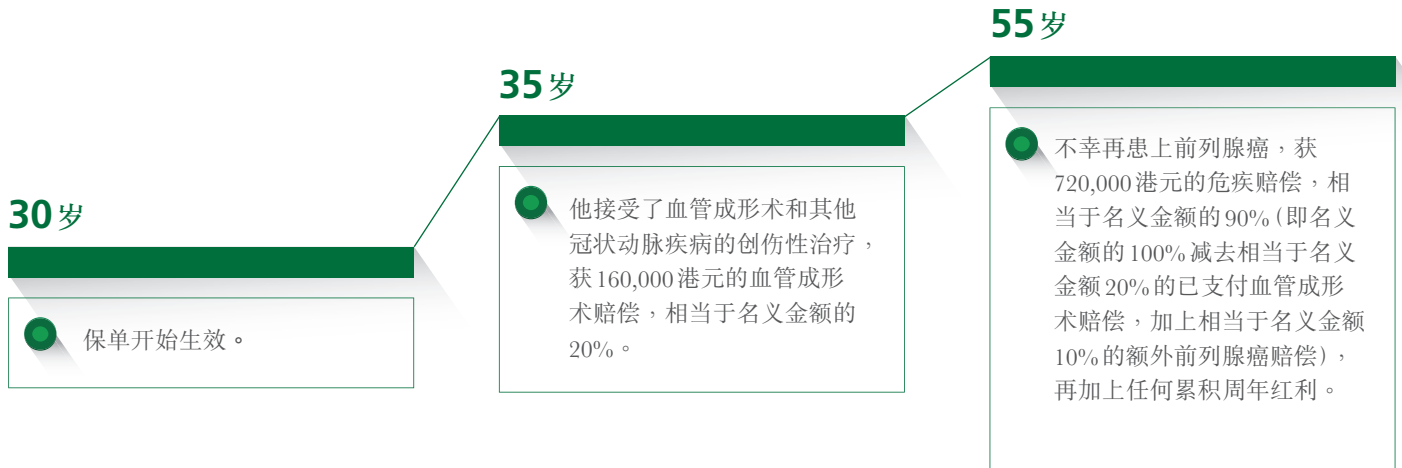
「自在生活危疾保」提供「备用保障权益」<sup>7</sup>，让受保人在被诊断证实患上任何危疾后一年，并已获危疾赔偿后，保证可投保另一份全新危疾保单，而无须提供任何健康证明。「备用保障权益」最多可行使两次。如果受保人患上癌症并已完全康复，经「五年无癌症期」后，即使再次被诊断患上癌症，也可获新的保单提供另一次癌症保障赔偿。

### 通胀加保权益

为减少保障受到通胀蚕食，通胀加保权益让计划的危疾保障，最多可连续10年每年自动增加原有名义金额的5%<sup>8</sup>。即使通胀加保权益完结，已增加的名义金额也会维持不变。

## 参考例子

李先生是非吸烟人士，在30岁时投保了名义金额为800,000港元的「自在生活危疾保」，并选择了20年的保费缴付期。



获危疾赔偿后，保单随即自动终止。在「备用保障权益」的保障下，李先生在被诊断患上前列腺癌的一年后，可投保另一份全新危疾保单以继续获享保障。

了解更多：

[www.manulife.com.hk](http://www.manulife.com.hk)

立即关注WeChat ID:  
Manulife\_HongKong



Smart生活我有say - by Manulife

Manulife Hong Kong

## 受保危疾列表

### 类别一：癌症

1. 癌症

### 类别二：与器官衰竭有关疾病

- |              |                          |
|--------------|--------------------------|
| 2. 因输血而感染爱滋病 | 9. 因侵害而感染爱滋病毒            |
| 3. 再生障碍性贫血   | 10. 肾衰竭                  |
| 4. 慢性肾上腺功能不全 | 11. 主要器官移植               |
| 5. 昏迷        | 12. 囊肿性骨髓病               |
| 6. 末期肝病      | 13. 因职业引致之后天免疫力缺乏症       |
| 7. 末期肺病      | 14. 红斑狼疮                 |
| 8. 暴发性病毒性肝炎  | 15. 完全及永久伤残 <sup>+</sup> |

### 类别三：与心脏及血管有关的疾病

- |                  |                |
|------------------|----------------|
| 16. 心肌病          | 20. 感染性心内膜炎    |
| 17. 冠状动脉搭桥手术     | 21. 其他严重冠状动脉疾病 |
| 18. 突发性心脏病(心肌梗塞) | 22. 原发性肺动脉高血压  |
| 19. 心瓣手术         | 23. 主动脉手术      |

### 类别四：与神经系统有关的疾病

- |                                   |                  |
|-----------------------------------|------------------|
| 24. 阿兹海默症 / 不可还原之<br>器质脑退化性疾病(痴呆) | 35. 遗传性肌肉萎缩症     |
| 25. 肌萎缩性脊髓侧索硬化                    | 36. 瘫痪           |
| 26. 植物人                           | 37. 帕金森病         |
| 27. 细菌性脑(脊)膜炎                     | 38. 脊髓灰质炎(小儿麻痹症) |
| 28. 良性脑肿瘤                         | 39. 原发性侧索硬化      |
| 29. 双目失明                          | 40. 延髓性逐渐瘫痪      |
| 30. 克雅二氏症                         | 41. 进行性肌肉萎缩      |
| 31. 脑炎                            | 42. 核上神经逐渐瘫痪     |
| 32. 失聪                            | 43. 脊骨肌萎缩症       |
| 33. 严重头部创伤                        | 44. 中风           |
| 34. 多发性硬化                         |                  |

### 类别五：其他

- |                 |              |
|-----------------|--------------|
| 45. 急性坏死性胰腺炎    | 53. 严重灼伤     |
| 46. 再发性慢性胰腺炎    | 54. 重症肌无力    |
| 47. 伊波拉出血热      | 55. 嗜铬细胞瘤    |
| 48. 象皮病         | 56. 严重克罗恩氏病  |
| 49. 溶血性链球菌引致之坏疽 | 57. 严重类风湿关节炎 |
| 50. 断肢          | 58. 严重溃疡性结肠炎 |
| 51. 失去一肢及一眼     | 59. 系统性硬化    |
| 52. 丧失语言能力      | 60. 末期疾病     |

<sup>+</sup> 完全及永久伤残的保障将在受保人达 16 岁时开始生效。



## 保障表

保障赔偿	赔偿额	保障期
<b>危疾赔偿<sup>4</sup></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0种危疾</li> </ul>	名义金额的100%	至75岁
<b>预支赔偿<sup>4</sup></b>		
<b>血管成形术保障</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血管成形术及其他冠状动脉疾病之创伤性治疗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名义金额的20%</li> <li>仅限一次赔偿</li> <li>每名受保人的总赔偿额上限<sup>9</sup>为300,000港元 / 37,500美元</li> </ul>	至75岁
<b>儿童疾病保障</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型糖尿病</li> <li>川崎病</li> <li>风湿热合并心瓣膜损害</li> <li>斯蒂尔病</li> <li>严重哮喘</li> <li>出血性登革热</li> <li>自闭症</li> <li>威尔逊病</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名义金额的20%</li> <li>仅限一次赔偿</li> <li>每名受保人的总赔偿额上限<sup>9</sup>为300,000港元 / 37,500美元</li> </ul>	至18岁
<b>女性原位癌保障</b> 以下器官的原位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乳房</li> <li>子宫颈</li> <li>子宫</li> <li>卵巢</li> <li>输卵管</li> <li>阴道</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名义金额的20%</li> <li>仅限一次赔偿</li> <li>每名受保人的总赔偿额上限<sup>9</sup>为300,000港元 / 37,500美元</li> </ul>	16至75岁
<b>额外赔偿</b>		
<b>男性额外赔偿</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前列腺癌</li> <li>睾丸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名义金额的10%</li> <li>只限一次赔偿</li> <li>每名受保人的总赔偿额上限<sup>9</sup>为160,000港元 / 20,000美元</li> </ul>	16至75岁
<b>身故赔偿<sup>3,4</sup></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身故赔偿</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缴基本计划保费的110%</li> </ul>	至75岁
<b>其他服务</b>		
备用保障权益 <sup>7</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多两次</li> </ul>	至66岁
保健计划 <sup>6</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两年提供一次(在保单生效期间共五次)免费验身</li> </ul>	

备注：

1. 第二医疗意见服务由第三者医疗服务机构提供，该机构为独立的承包商，并非本公司的代理。本公司不会就有关医疗服务供应者和医院提供的任何医疗意见作出任何表述、保证或承诺。指定医院名单或不时变更。有关医疗转介服务的最新条款和细则，请访问本公司网站(<http://www.manulife.com.hk>)。
2. 保费将根据投保时受保人年龄及所选择的保费缴付期而定。保费不会随受保人年龄而递增，但并非保证不变。请参阅「重要事项」的「保费调整」一项。
3. 身故赔偿为已缴基本计划保费的总金额的110%。不论实际的保费支付方式，基本计划保费是根据保单以年缴方式缴付保费而计算，而所有额外保费不会纳入计算。
4. 危疾赔偿的上限，将被调整为扣减已支付的预支赔偿后的余额，而身故赔偿则按「扣除已支付的预支赔偿总额后的名义金额」与「名义金额」的比例予以调整，但保费不会因有关的调整而降低。
5. 我们会在支付危疾赔偿、受保人身故、保单退保或期满时，支付积存在保单内的任何每年红利。每年红利、适用于红利的积存利率(换言之，用以计算保留在本公司的红利的累积金额的利率)并非保证，我们可随时作出变动。在第二个保单年度的应缴保费全数缴交前，红利将不予发放。
6. 保健计划仅限于香港和澳门提供。我们保留随时变更或终止保健计划的权利，恕不另行通知。保健计划由第三者服务机构提供，该机构为独立的承包商，并非本公司的代理。本公司不会就该机构提供的任何服务供应(包括验身服务)作出任何表述、保证或承诺，及不会就保单持有人或受保人因或就该机构和/或其代理提供的服务(包括保健计划)或建议或该等服务的供应而直接或间接蒙受或招致的任何损失、损害、费用、起诉、诉讼或法律程序，向保单持有人或受保人承担任何责任。
7. 受保人在被诊断证实患上任何危疾(除末期疾病、完全及永久伤残外)一年后起计30天内，并已获危疾赔偿后，可行使备用保障权益以投保另一份全新保单，而无须提供任何可保证明(可供投保的计划由本公司确定并不时修改而不作另行通知)。备用保障权益可行使两次，并在受保人满66岁时失效。其后保单的名义金额必须相当于或低于之前保单的名义金额。  
在其后保单下，受保人必须从被诊断证实患上任何危疾后生存最少28天，方可获危疾赔偿。除类别一外，每类别的危疾赔偿以一次为限。本公司不会支付其后保单的i)末期疾病赔偿及完全及永久伤残赔偿、及ii)与之前保单的索偿来自相同类别的危疾赔偿(但类别一除外)。  
若之前保单的危疾索偿是来自类别一，任何在其后保单来自类别一、类别二或前列腺癌及睾丸癌的危疾赔偿必须在「五年无癌症期」后发生才会被支付。「五年无癌症期」将根据之前保单赔偿的类别一危疾的疗程完毕日起计算。此外，如之前保单的索偿是来自类别一，本公司不会支付其后保单的女性原位癌的危疾赔偿。  
如之前保单的索偿是来自类别三，本公司不会支付其后保单的血管成形术赔偿。  
如受保人在其后保单签发日后的首12个月内被诊断证实患上危疾、原位癌、儿童疾病或已进行血管成形术和相关治疗，我们只会赔偿该项保障的赔偿额50%。保单也会在我们支付有关赔偿后终止。  
其后保单不会提供身故赔偿，受条款约束。  
通胀加保权益不适用于其后保单。  
「之前保单」是指提供备用保障权益的危疾保障(「原有保障」)及提供备用保障权益以发出原有保障的危疾保障(如适用)的一份或两份保单。「其后保单」是指根据之前保单行使备用保障权益而发出的危疾保障的一份或两份保单。请参阅保单条款内备用保障权益的详情，包括但不限于「缓接期」的条款及「五年无癌症期」的定义。
8. 如要附加通胀加保权益，您必须于申请自在生活危疾保时提出。您可于申请本计划时不选择加入此项权益，惟您于其后不可重新加入此项权益。通胀加保权益只适用于在保单签发时受保人为50岁以下的标准保单。于每次行使通胀加保权益后，均需要于自在生活危疾保的保费缴付期内支付额外保费。该额外保费将根据受保人行使通胀加保权益时的年龄及保费率而定(保费率或会不时更改)。当计划附有通胀加保权益后，基本计划名义金额将由第一个保单周年日起增加。请参阅有关通胀加保权益的保单条款了解不受保项目、终止条件及其他详情。
9. 计算同一受保人从本公司签发的所有保单所获得相同或相似保障的最高赔偿总额。

## 重要事项

本计划属于分红计划，为您提供非保证利益，例如每年红利。

您的保单将设有「名义金额」，我们会按此计算计划的保费及其他保单价值和利益，但此名义金额并不代表我们应支付的身故赔偿金额。对此名义金额所做的任何变动，将引致计划的保费及其他保单价值和利益的相应变动。

### 红利理念

我们的分红计划旨在向保单持有人提供具竞争力的长期回报，并同时为股东创造合理利润。我们也致力确保在保单持有人和股东之间公平分配利润。原则上，相比最佳估计假设的所有经验损益全归于保单持有人，此等损益包括理赔、投资回报和续保率(保单继续生效的可能性)等，但相比最佳估计假设的开支损益不会由保单持有人承担。当实际开支不同于原先预期时，股东将承担所有开支损益。开支指与保单直接相关的开支(例如佣金、核保(审视和批核保单申请)产生的开支、签发保单及收取保费产生的开支)，及分配至产品组别的间接开支(例如一般行政费用)。

为避免红利出现大幅变动，我们在确定实际红利时作出了缓和调整。当表现优于预期，其表现并不会即时全面反映在红利增加，而当表现逊于预期，其表现并不会即时全面反映在红利减少。优于/逊于预期的表现会在几年间摊分，以确保每年的红利相对较稳定。

在分红帐户中保留的经验损益会在不同组别和年代的保单持有人之间分配，其中会考虑各组别的相对份额。红利管理旨在将这些经验损益在合理时间内分配，并确保保单持有人获公平对待。考虑不同组别的保单持有人之间的公平性时，本公司将考虑，例如：

- 保单持有人购买的产品(包括附加保障)
- 保费缴付期或保单年期或保单货币
- 保单于何时发出

每年红利为非保证。我们将最少每年作出一次有关每年红利的检讨和调整。

我们的董事会主席，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获委任精算师已就机制能确保各方获公平对待作出书面声明。有关您的分红保单的详情，请参阅以下网页：

[www.manulife.com.hk/link/par-zh](http://www.manulife.com.hk/link/par-zh)

## 投资政策、目标及策略

我们的投资政策旨在于本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下实现预期的长远投资收益。此外，投资政策也力求控制及分散风险、保持充足的资产流动性，并按负债状况管理资产。

本产品当前的长期目标资产组合如下：

资产类别	目标资产组合(%)
债券和其他固定收入资产	50%至75%
非固定收入资产	25%至50%

债券和其他固定收入资产主要包括政府债券和企业债券，并大多数投资于香港、美国及亚洲市场。非固定收入资产可包括公募股票、私募股票及房地产等，并主要投资于香港、美国、欧洲及亚洲市场。投资策略也可能利用衍生工具主要用作对冲。

如果债券和其他固定收益资产的资产货币与保单货币不相同，我们会利用货币对冲，以抵销任何汇率波动的影响。但非固定收入资产则相对享有更大弹性，我们可以投资于与保单货币不相同的资产，以从多样化投资中受益(换言之，分散风险)。

实际投资将根据购入资产时的市场时机而决定，因而将可能与目标资产组合有所不同。

投资策略可能根据市况和经济前景而变动。如投资策略有任何重大变更，我们将告知您相关变更、变更原因及对保单的影响。

### 过往红利资料

您可参阅以下网页，了解我们过往派发红利的资料。资料仅作参考之用。过往红利资料和表现并不能作为分红产品未来表现的指标。

[www.manulife.com.hk/link/div-zh](http://www.manulife.com.hk/link/div-zh)



## 其他产品说明

### 1. 产品性质

本产品是一份分红人寿保单。本产品没有现金价值。本产品适合有中至长线危疾保障需要及有能力在保费缴付期缴付全期保费的客户。因此，您应预备足够的资金以缴付未来的保费。保费用以支付保险及相关费用。

### 2. 冷静期

如果您不满意保单，您有权在冷静期内取消保单，并获退还任何已缴保费(和任何已缴保费征费，如果保单在香港签发)。如果要取消保单，您必须在冷静期内将已签署的书面通知送达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个人理财产品部：香港九龙观塘伟业街223-231号宏利金融中心A座22楼(如果保单在香港签发)或澳门新马路61号永光广场14楼A(如果保单在澳门签发)，换言之，即保单送递后或通知书(通知您保单已经可以领取及冷静期的届满日)发送至您或其代表后起计21天内，以较早者为准。

### 3. 保费调整

保费将根据投保时投保人年龄及所选择的保费缴付期而定。保费不会随投保人年龄而递增，但并非保证不变。我们会定期评估产品，包括保费率，以确保我们能继续为客户提供长远保障。在评估保费率时，我们会考虑理赔经验及其他因素。我们保留在每个保单周年日调整保费率的权利。

### 4. 保费年期和欠缴保费的后果

您必须在整个保费缴付期按时缴付保费。保费如果在到期日仍未缴清，从到期日起计您可获31天宽限期，而期间保单仍然有效。如果您在31天宽限期后仍未缴付保费，只要保单拥有足够积存红利，我们将提供「自动贷款代缴保费」(请参阅下述第10项)以维持保单生效。如果保单没有足够积存红利，保单将告失效而不作另行通知，而投保人也不再受保障。在此情况下，本公司将不向您支付任何金额。

### 5. 影响红利金额及适用于非保证红利的积存利率<sup>5</sup>的主要风险

每年派发的红利是非保证的。可能会对红利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各项。

理赔：本公司的理赔经验，例如支付身故赔偿和危疾赔偿等。

投资回报：包括利息收入，红利收入，利率前景及任何支持本产品的资产市场价值的变动。某些市场风险会影响投资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信用利差、违约风险，以及股票和房地产价格的升降。

续保率：包括其他保单持有人自愿终止其保单(不缴交保费、全数退保及部分退保)，以及其对投资项目的相应影响。

您可把所得非保证每年红利保留在本公司积存生息。本公司会根据投资回报、市场情况及预期保单持有人选择积存非保证每年红利的长短等因素，确定分红保单可享的利率，而该利率也属非保证，且会因外在投资环境的转变而不时变动。

### 6. 信贷风险

任何已缴付的保费会成为宏利资产的一部分。因此，您将承受本公司的信贷风险。本公司的财政状况可能影响其履行保单和合同责任的能力。

### 7. 货币风险

您可选择以非本地货币作为本计划的货币单位。在决定货币单位前，您应考虑潜在的货币风险。汇率可升也可降，而任何汇率波动会直接影响您以本地货币计算时所需缴付保费和利益。汇率波动可能会造成损失。兑换货币潜在的损失可能抵销(或甚至超过)来自保单的利益。

### 8. 通胀风险

因通胀关系，未来生活成本可能更高。因此，目前计划的保障或许未能满足您未来的需要。

## 9. 保单贷款

您可以申请不多于保单积存红利的90% (由本公司确定并不时修改而不另行通知) 并扣除欠款作保单贷款。保单贷款需要支付利息, 金额以复利计算 (即利息会产生进一步利息), 利率由本公司确定并有权不时加以修订。如果在任何时间欠款相当于或超过积存红利, 保单将会终止而我们不会给予您任何款项。任何保单贷款会减低保单的身故赔偿。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内的借贷条款。

## 10. 自动贷款代缴保费

如果您未能按时缴付保费 (请参阅以上第4项), 只要保单拥有足够积存红利, 我们会在宽限期后提供自动贷款代缴保费以维持保单生效。如果积存红利扣除任何欠款后不足以缴付所欠保费, 本公司将改以另一分期形式代缴所欠保费。如果积存红利扣除任何欠款后少于一期的月缴保费, 保单将会终止, 我们不会给予您任何款项。自动贷款代缴保费需要支付利息, 金额以复利计算 (即利息会产生进一步利息), 利率由我们确定并有权不时加以修订。自动贷款代缴保费会减低保单的身故赔偿。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内的借贷条款。

## 11. 终止保单的条件

保单将会在下列情况终止:

- i. 受保人身故, 且本公司已支付身故赔偿;
- ii. 本公司已支付危疾赔偿;
- iii. 您在保费到期日后31天宽限期内仍未缴付保费, 而且保单不符合「自动贷款代缴保费」的要求;
- iv. 受保人最接近75岁生日的保单周年日;
- v. 本公司批核保单持有人申请终止保单的书面通知; 或
- vi. 保单欠款相当于或超过现金价值; 并以较早出现者为准。

通胀加保权益将会在下列情况终止:

- i. 保单终止;
- ii. 最接近受保人60岁生日的保单周年日;
- iii. 您拒绝接受增加名义金额;
- iv. 缴费期完结前第5个保单周年日;
- v. 基本计划的名义金额达到原有名义金额的150%或本公司所订的最高限额;

- vi. 保单名义金额被减少;
- vii. 本公司已支付任何完全伤残保费豁免权益赔偿, 例如伤残豁免保费保障、伤残优先赔偿保障或保费支付人利益保障;
- viii. 受保人被诊断患上、被治疗、已就任何严重疾病或危疾的病征或症状的存在或发生接受医生的诊断的任何合资格收取保障赔偿或索偿的严重疾病或危疾; 或
- ix. 第10个保单周年日; 并以较早出现者为准。

## 12. 不保事项和限制

如果因以下任何一项导致危疾、血管成形术和相关治疗、男性和女性疾病、儿童疾病, 本公司将不会作出任何在生利益赔偿。

- i. 在受保人年届16岁之前被诊断患上或出现有关病征或征状的任何先天性情况。
- ii. 直接或间接因后天免疫力缺乏症候群 (艾滋病)、与艾滋病有关的并发症, 或感染人类免疫力缺乏症病毒而引致, 但保单条款下「严重危疾定义」注明的「因职业感染之人类免疫力缺乏症病毒」、「因输血而感染艾滋病」及「因侵害而感染之人类免疫力缺乏症病毒」除外。
- iii. 不论事发时精神是否健全, 受保人自杀、试图自杀或蓄意自我伤害。
- iv. 在保单条款下「缓接期」条款列明不获赔偿的任何身体状况。
- v. 直接或间接因服用药物 (根据注册医生指示服用者除外)、服毒或饮酒而引致。
- vi. 直接或间接因不论宣战与否的任何战争、与战争有关的行动、暴动、叛乱或民众骚动而引致。
- vii. 参加任何刑事活动。
- viii. 搭乘任何航空交通工具, 但受保人以乘客身份或因机舱服务工作原故搭乘固定班次的民航客机则除外。

倘若受保人因任何病患、疾病、伤病、伤残、治疗和 / 或任何并发症或疾病或与之相关的任何情况而以任何方式遭拒绝或限制根据本计划申索或收取任何赔偿或其部分, 「通胀加保权益」条款仍将拒绝或限制为受保人所有此等疾病、伤病、伤残、治疗和 / 或任何并发症或疾病提供任何保障 / 赔偿。

以上仅概括有关保单利益不获支付的情况。请参阅保单条款内的明确条款和细则，并特别留意包括但不限于「缓接期」、「索偿通知及证明」及「自杀」的条款及「必须之医疗服务」、「必须之手术服务」、「危疾」、「血管成形术及相关治疗」、「男性及女性疾病」、「儿童疾病」及「五年无癌症期」的定义。

本产品宣传单内，「您」及「阁下」指保单持有人，「我们」、「本公司」及「宏利」指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责任公司)。

自在生活危疾保为宏利提供和承保的保险产品。本产品宣传单仅提供本产品的一般资料。您应参阅本产品的保单条款以了解明确条款和细则。我们可按阁下要求提供保单条款复本。

在未完全了解此产品的性质和风险前，阁下不应购买本产品。如欲了解计划详情，欢迎与您的宏利保险顾问联系，或致电客户服务热线(852) 2510 3383 (如阁下身处香港)及(853) 8398 0383 (如阁下身处澳门)。如阁下有任何疑问，请谘询独立专业意见。

自2018年1月1日起，凡是在香港签发的保单，保险业监管局将向保单持有人收取保费征费。请浏览宏利网站 [www.manulife.com.hk/link/levy-sc](http://www.manulife.com.hk/link/levy-sc)，查阅有关征费和其收取安排的详情。

如欲参阅宏利的隐私政策，阁下可访问宏利网站，网址为 [www.manulife.com.hk](http://www.manulife.com.hk)。阁下还可要求宏利停止将阁下的个人资料用作直接促销用途，如有此需要，请致函我们。本公司地址可在宏利网站上找到。我们不会因此而收取任何费用。

本产品宣传单只能在香港和澳门传阅，不可于中国内地传阅。

此简体中文本只供参考用途。如本文与提供之繁体本或英文本有差异，概以该繁体本或英文本为准。

